

## 苗栗縣立苑裡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35860苗栗縣苑裡鎮客庄里1鄰2號  
承辦人：李月雲  
電話：037-861042#1632  
傳真：037-869981  
電子信箱：lyy0523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苑裡鎮文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苑中輔字第11000009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59521U\_1100000934A00\_ATTCH1.pdf、  
376459521U\_1100000934A00\_ATTCH5.xls、376459521U\_1100000934A00\_ATTCH4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校110學年度藝術才能美術班招生簡章及團體報名  
名冊範本與注意事項各一份，敬請轉知學生並協助相關報  
名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苗栗縣政府110年2月3日府教特字第11000231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考試時間：110年4月17日(星期六)上午8：00開始。
- 三、考試地點：本校校本部修福樓3樓圖書館(苗栗縣苑裡鎮客庄里1鄰2號)。
- 四、報名日期：
  - (一)書面審查報名：110年3月22日(星期一)起至110年3月24日(星期三)止，9：00~16：00。
  - (二)甄試入班報名：
    - 1、團體報名：110年3月22日(星期一)起至110年3月24日(星期三)止，9：00~16：00。



2、個別報名：110年3月25日(星期四)起至110年3月26日  
(星期五)止，9：00~16：00。

五、110學年度藝術才能美術班招生簡章、團體報名名冊、團體  
報名注意事項，詳如附件一～三。

六、請於報名當日將已核章之團體報名名冊交予本校報名處，  
報名電子檔則請於3/22(一)前寄至l yy0523@yahoo.com.  
tw。

正本：苗栗縣苑裡鎮藍田國民小學、苗栗縣苑裡鎮蕉埔國民小學、苗栗縣苑裡鎮苑裡國  
民小學、苗栗縣苑裡鎮客庄國民小學、苗栗縣苑裡鎮林森國民小學、苗栗縣苑裡  
鎮文苑國民小學、苗栗縣苑裡鎮中正國民小學、苗栗縣苑裡鎮中山國民小學、苗  
栗縣苑裡鎮山腳國民小學、苗栗縣通霄鎮新埔國民小學、苗栗縣通霄鎮通霄國民  
小學、苗栗縣通霄鎮啟明國民小學、苗栗縣通霄鎮烏眉國民小學、苗栗縣通霄鎮  
城中國民小學、苗栗縣通霄鎮南和國民小學、苗栗縣通霄鎮坪頂國民小學、苗栗  
縣通霄鎮圳頭國民小學、苗栗縣通霄鎮五福國民小學、苗栗縣立福興武術國民中  
小學、臺中市大甲區華龍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甲區西岐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甲區  
日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校輔導處

